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为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本次解除限售可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总数为 227,272,72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26%；
-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 2016 年 9 月 30 日。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取得的基本情况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经公司2015年1月1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2015年2月4日召开的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发行预案修订稿经公司2015年2月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2015年7月28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1812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合计不超过293,470,286股A股股票。

本次非公开发行共向 8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 227,272,727 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日为2015年9月30日。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限售期内予以锁定，具体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获配股数（股）	限售期
1	上海中城永鹤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5,454,545	12个月
2	福建智恒达实业有限公司	44,318,186	12个月
3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3,863,636	12个月
4	福建创思博实业有限公司	22,727,272	12个月
5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2,727,272	12个月
6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2,727,272	12个月
7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2,727,272	12个月
8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2,727,272	12个月
	合计	227,272,727	12个月

二、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6年9月30日。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数量为227,272,72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26%；

3、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东及持股明细情况如下表：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限售股份持有人账户名称	持股数量（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占解除限售前公司无限售股份总数的比例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冻结的股份数量（股）
1	上海中城永鹤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中城永鹤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5,454,545	45,454,545	4.47%	3.65%	0
2	福建智恒达实业有限公司	福建智恒达实业有限公司	44,318,186	44,318,186	4.36%	3.56%	44,318,186
3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安基金-兴业银行-华安疾风2号分级资产管理计划	22,727,273	22,727,273	2.24%	1.83%	0
4		华安基金公司-工行-外贸信托-外贸信托·恒盛定向增发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136,363	1,136,363	0.11%	0.09%	0
5	福建创思博实业有限公司	福建创思博实业有限公司	22,727,272	22,727,272	2.24%	1.83%	22,727,272
6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22,727,272	22,727,272	2.24%	1.83%	0
7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二组合	17,045,454	17,045,454	1.68%	1.37%	0
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297,057	5,681,818	0.56%	0.46%	0
9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汇添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2,727,272	22,727,272	2.24%	1.83%	0
10	博时基金	全国社保基金	11,363,636	11,363,636	1.12%	0.91%	0

	管理有限	二零一组合					
11	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 一零八组合	11,363,636	11,363,636	1.12%	0.91%	0
合计			228,887,966	227,272,727	22.37%	18.26%	67,045,458

注：百分比合计数与各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因四舍五入存在差异。

三、本次解除限售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

股份类型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		本次变动数 (+, -)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28,677,945	18.38%	-227,272,727	1,405,218	0.11%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44,318,186	3.56%	-44,318,186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69,587,035	5.59%	-68,181,817	1,405,218	0.1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68,181,817	5.47%	-68,181,817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405,218	0.11%	0	1,405,218	0.11%
4、外资持股	0	0%	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5、基金、理财产品等	114,772,724	9.22%	-114,772,724	0	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015,772,775	81.62%	+227,272,727	1,243,045,502	99.89%
1、人民币普通股	1,015,772,775	81.62%	+227,272,727	1,243,045,502	99.8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0%
三、股份总数	1,244,450,720	100%	0	1,244,450,720	100%

四、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为：上海中城永鹤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福建智恒达实业有限公司、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福建创思博实业有限公司、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前述股东在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过程中承诺：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五、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对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违规担保等其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作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核查结论性意见如下：

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非公开发行股票时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且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也未发生对其进行违规担保的行为；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上市流通时间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对本次限售股份流通上市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 1、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申请表；
- 2、股份结构表、限售股份明细表；
- 3、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七日